

证券代码：300666

证券简称：江丰电子

公告编号：2026-068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911号）同意注册，公司向11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650,400股，上述新股已于2026年6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并于2026年6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6月8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6]第ZF11051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2026年6月5日止的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本次新股登记完成且上市后，公司股份总数由265,320,683股增加至275,971,083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65,320,683元增加至人民币275,971,083元。

综上，公司拟将股份总数由265,320,683股变更至275,971,083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65,320,683元变更至人民币275,971,083元，并修订《公司章程》第六条和第二十一条，具体内容如下：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5,320,683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75,971,083

元。	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265,320,683 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275,971,083 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换领新的营业执照等相关事宜，最终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2026 年 6 月）》将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予以披露。

公司将择期召开股东会审议《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作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9 日